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资证投字[2021]1842号

---

## 关于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将自2021年7月17日起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为止的期间(以下简称“本期”、“本辅导期”、“第五期”)的辅导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 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对辅导人员进行了调整：增加胡雁为辅导人员，证券从业资格证登记编号为 S1010721010035，胡雁同期辅导的企业数量不超过4家；此外，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高广伟、朱志帅因工作调整或离职等原因不再担任联合资信的辅导人员。本次调整后

的辅导人员为李晓理、魏玺、宫海韵、胡雁、张竞雄、顾嘉伟、王思雨、胡千重和赵晓辉共 9 位我公司正式员工，其中由李晓理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高广伟、朱志帅已经就前期辅导工作的内容和涉及的工作底稿等与辅导工作小组其他辅导人员进行全面交接，上述辅导人员变更不会对联合资信的上市辅导工作造成影响。

上述辅导小组成员均为中信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证书。辅导小组成员均没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公司的辅导工作。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向贵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登记申请及相关备案材料。贵局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向辅导机构签发了受理文件。自向贵局提交辅导备案登记申请及相关备案材料以来，中信证券按照《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的要求对联合资信实施了辅导，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2021 年 3 月 18 日、2021 年 5 月 18 日、2021 年 7 月 16 日向北京证监局报送了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辅导工作报告。本期辅导工作的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17 日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按照辅导计划，联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金杜”、“律师”）、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会计师”）通过发放补充尽职调查清单、收集整理所需材料，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访谈等方式了解公司基本情况、行业发展现状、行业发展前景以及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针

对性地提出完善公司治理、加强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建议，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法规学习，督促公司解决上市过程中的相关问题。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与联合资信上市工作小组成员之间保持顺畅沟通，在公司遇到问题时能够尽快提供意见和建议。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工作人员和其他中介机构亦保持着紧密配合，采用多种方式开展本期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跟踪公司规范运作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2）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协同律师、会计师加以论证并提出建议，促进予以解决；

（3）对公司截至目前的财务业绩情况进行跟踪调查。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联合信信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的股东的代表（以下简称“接受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对联合资信及上述接受辅导人员辅导的主要内容如下：

#### 1、交流辅导学习资料

为了使辅导工作能贯彻到接受辅导人员的日常工作中，中信证券作为辅导机构，通过组织自学、个别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督促整改等方式，使接受辅导人员更好、更全面地掌握首发上市相关的法律法规、证券市场基础知识、财务核算要求等。

#### 2、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下发补充尽职调查清单及各专项尽职调查清单，开展补充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地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持

续收集公司设立、历史沿革、股东情况、业务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等方面的基础材料。不断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 3、通过访谈公司相关管理人员，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

通过访谈公司相关管理人员，了解行业的最新情况、未来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的最新经营现状。同时，辅导机构督促联合资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完善未来发展计划。

### 4、开展财务核查

对公司的重点会计科目进行补充核查工作，进一步梳理财务内控的执行情况。

### 5、召开中介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根据实际需要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进一步改善各方面的规范运作。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邀请德勤和金杜共同参与了联合资信的辅导工作，针对联合资信在财务和法律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了有效梳理。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联合资信已经在内部较好地建立并完善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机制，能够做到规范、独立运行，A股上市的相关筹备工作也在稳步开展中。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中信证券对辅导对象进行了补充尽职调查，

就发现的问题与辅导对象及其他中介机构进行了积极沟通和探讨，并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案。在辅导对象的积极配合下，公司在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制度、组织结构上得到进一步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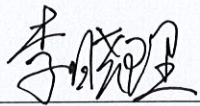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中信证券拟进一步督促公司完善相应的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的制度建设，尽快帮助公司提升治理和管理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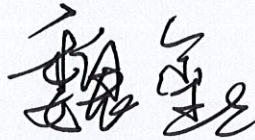
随着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会持续地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联合资信的规范运行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联合资信合法合规经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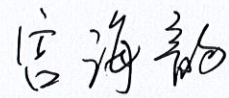
辅导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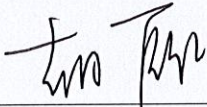
李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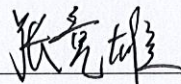
魏 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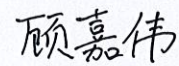
官海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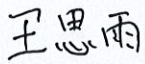
胡 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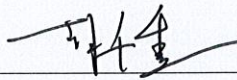
张竟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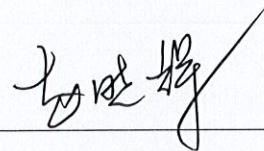
顾嘉伟



王思雨



胡千重



赵晓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